力工事務 Na

安全管理人員的職業操守與責任

按《建築業安全主任及安全督導員持續進修制度》規定,安全管理人員必須在每個持續進修周期內完成一小時關於安全管理人員的職業操守與責任的持續進修項目,作為申請續期或重新申請生效的必要條件,是項必修項目為勞工事務局開辦的有關講座,內容為安全管理人員的職責、權利與義務、職業操守等。

講座詳情如下:

對象:建築業安全管理人員(包括安全主任和安全督導員,准照申請

續期或重新申請生效的人士)

日期:請留意本局網頁資訊

時間:下午3:00-4:00

地點:勞工事務局先進廣場2樓培訓室

(澳門馬揸度博士大馬路 221-279 號先進廣場大廈)

人數:每班80至100人(報名人數達15人或以上開班)

講座內容

1) 第 2/2023 號法律《建築業職業安全健康法》規定

- 2) 安全管理人員的職責
- 3) 安全管理人員的職業素養
 - 專業精神
 - 敬業精神
 - 職業道德
- 4) 培育專業素養和道德文化

報名方法:

方法 1: 透過「一戶通」, 請進入以下連結

https://www3.dsal.gov.mo/courses/web/?language=zh-

Hant#/course/course-

list?categoryCode=safetyjob&safetyJobCode=osh

方法 2:攜同身份證明文件親臨澳門馬揸度博士大馬路 221-279 號 先進廣場大廈二樓職業安全健康廳接待處

備註:1. 本講座納入第 2/2023 號法律《建築業職業安全健康法》安全管理人員持續進修 計劃內。

2. 本講座不適用於「安全項目投入計劃」。